

西安高新区多措并举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本报讯（记者 樊春勤 □ 吕宏伟）西安高新区自启动乡村振兴百村建设行动以来，积极探索乡村振兴的新之路，取得了显著成效，先后创建区级美丽乡村21个，市级美丽乡村片区1个。

据了解，高新区乡村振兴办遵循区域村庄发展规律和演变趋势，以城乡融合、多规合一、一体设计、全域规划为原则，统筹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布局，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高新区乡村振兴办深入村庄进行重点调研，聘请专业设计团队进驻，结合村庄实际，充分听取街道办、村委会和村民意见，高标准编制20个示范村、20个改造村的规划，做

到“一村一策、一村一景、一村一业、各具特色”。

规划先行、重在落实。该区本着“一年提标示范、两年提标扩面、三年全面达标”目标，按照20个示范村、20个改造村、60个提升村三个档次，批次建设、压茬推进。优先启动第一批10个示范村、10个改造村和60个提升村项目，共梳理水电路气网等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和农村产业项目466个，目前已完成407个。批示范村建成后，引起广泛关注，自开园以来，共接待省内外各级参观考察团21批次600余人，承办国家、省、市乡村振兴局和有关单位现场会4场次，省市领导调研12场次，得到一致肯定。

“稳粮稳产+特色产业”，多措并举大力拓宽乡村致富路。该区第一产业指标稳步提升，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粮食种植面积稳定在18万亩，夏粮总产3.3万吨；蔬菜种植面积3.3万亩，产量8.8万吨。同时，该区不断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整合村庄闲置资源，健全农村金融服务体系，撬动社会投资5000余万元，建成提升一批农旅融合、亲子体验、技能培训、研学旅游的一二三产融合项目。

强化乡村组织建设，选优配强村集体带头人。该区为乡村振兴重点村选派第一书记和乡村振兴顾问120名，为农民提供职业技能培训、

提升劳动技能。截至目前，全区177个行政村（社区）经营性收益全部达5万元以上。组织全区52家规上企业开展“万企兴万村”行动，举办消费帮扶活动60场，参与人数达5000余人；落地项目8个，总投资3000万元，为150余名村民实现了就近务工。

据介绍，该区130个村庄将人居环境整治等纳入村规民约，建立完善长效机制。成立3个村级物业服务公司和9个劳务服务公司，促进群众从“要我保护”转变为“我要保护”，实现村庄治理的新突破。不断加强乡村精神文明建设，提升软硬件建设，创建区级文明村37个、区级美丽庭院363户、区级美丽乡村8个、“美丽人家”建设工程示范村8个，实现了从“环境美”向“生活美”转变。

西安高新区10个重磅项目集中开工

本报讯（记者 樊春勤 □ 于秋瑾 杨皓）1月28日，陕西省2023年一季度重点项目集中开工主会场活动在西安高新区比亚迪新能源乘用车零部件二期项目现场举行。为冲刺一季度“开门红”及全年经济健康持续发展开好局起好步，西安高新区涵盖新能源汽车、5G、智能制造等产业及商务配套

等领域的10个重磅项目同步开工建设。

据悉，西安高新区此次集中开工项目整体呈现出投资力度大、科技含量高、经济效益好、带动就业能力强等显著特点。其中，在新能源汽车产业领域，新开工的比亚迪新能源乘用车零部件二期项目总投资130亿元，建成后新增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能40

万套/年，带动就业约1.3万人；国家级新能源汽车检测中心及车规级半导体器件、系统研发产业基地项目旨在为国产自主半导体提供测试和验证的机会，助推国产半导体产业化验证和规模商用，建成后预计亩均产值达3125万元。

在5G产业领域，总投资33亿元的

西高新天和防务二期——5G通讯产业园项目（南区）将致力于5G通信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制造，建设研发总部数据机房、生产厂房、装配厂房等设施，助力企业进一步抢占5G通讯市场份额；总投资18.7亿元的西安科技产业园三期暨5G数字化工厂及科创研发大楼建设项目以逆变器、柔性直流、SVG设备、储能等电力电子设备研发、生产、销售为主，建成后预计亩均产值2679万元。

地方动态

推动集聚区提质升级 辽宁沈阳中街将打造“不夜古城”

本报讯（记者 孟祥山）1月下旬，由辽宁省文化和旅游厅、沈阳市人民政府主办、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中共沈河区委、区人民政府承办的“畅游辽宁—2023辽宁省文化和旅游迎新消费季推广会”活动在沈阳中街恒隆广场成功举办。活动上，沈阳中街获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称号并被授牌。

近年来，沈河区自觉扛起建设区域性文化创意中心、打造古城复兴典范的重任，以沈阳古城为核心，以沈阳中街为突破口，深度挖掘文化旅游资源，持续推进资源活化、业态升级、产业融合和城区品质提升。

为推动沈河区由文化资源大区向文化发展强区的转变，沈河区围绕丰富“夜景观天际线”、点亮历史景点及主要干道，扮靓“夜场景”；实施文化赋能战略，打造中央里旅游景区，彰显满族民俗文化和地域特色，丰富“夜文化”，依托刘老根大

舞台、幡灵迷境等文化娱乐载体，以及头条胡同、官局子胡同等特色胡同，丰富夜间文化娱乐活动和餐饮文化，燃爆“夜生活”。

春节期间，沈河区推出“古城过大年”系列活动，在中街等古城核心区举办舞龙舞狮巡游表演、耍龙灯年俗表演和“双龙出水”民族表演，展现东北特色年俗文化；举办新春年货大集、东北各地特色年货展以及中街全城促销等活动，激活古城消费活力。

“下一步，我们将在多业态发展夜经济上下功夫，多维度促进文旅商融合，做大‘沈阳古城’IP，打造沈阳‘不夜古城’，推动集聚区提质升级。今年年底前，我们还将完成国家5A级景区硬件设施创建任务，2024年国家文旅部申请国家5A级旅游景区验收，希望大家可以一起感受到古城独特的魅力，享受中街夜间文化”沈河区相关负责人介绍。

推动绿色发展 助力增产增收

吉林省养蜂科学研究所为草莓种植户免费提供熊蜂

本报讯（记者 王春宝 □ 董建伟）日前，吉林省养蜂科学研究所为吉林省磐石市明城镇40多名草莓种植户送去了一份特殊的新年礼物——免费提供58箱熊蜂。正值东北温室大棚草莓坐果期，授粉关系着果实的质量和种植户的收入，一旦授粉不好，直接影响质量和产量。“省养蜂研究所的这份新年礼物实在是太珍贵了。”磐石市明城镇七间房村金坑草莓种植户孙平激动地说。种植户周丽红告诉记者，她家共有草莓大棚8栋，吉林省养蜂科学研究所免费提供的熊蜂直接关系到她家的收入，这些熊蜂授粉后不仅保障了草莓的果实产量和质量，还降低了人工授粉的劳动强度和雇工成本，进一步增

产增收。

为保证授粉效果，吉林省养蜂科学研究所技术人员在草莓大棚内现场进行了熊蜂开箱操作示范和相关技术指导，为种植户送去技术支持。

近年来，吉林省养蜂科学研究所针对东北气候特点，开展熊蜂工厂化繁育并取得重大技术突破。熊蜂体形大，浑身绒毛，口吻较长，具有较强的采集力，对低温、低光照适应能力强，能抵抗恶劣的环境。高级畜牧师郝京玉介绍，吉林省养蜂研究所不断推动技术发展延革的同时，一直致力于加快推进蜂授粉产业化，为种植户谋求多方发展道路，推动农业绿色发展，促进农民增收致富，助力乡村振兴。

今年春节，一位车主自驾新能源汽车返乡的糟糕体验在网上引起了热议。据媒体报道，原本8个小时的车程，这位车主却花费了15个小时，其中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漫长的充电等待时间。

这位车主的经历并非个例。随着我国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迅速上升，充电成了广大车主不得不面对的难题。

根据公安部统计，截至2022年底，全国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1310万辆，其中纯电动汽车保有量为1045万辆；此前，工业和信息化部总工程师、新闻发言人田玉龙表示，截至2022年底，全国累计建成充电桩521万台。也就是说，全国平均每2.5辆新能源汽车就能分配到一个充电桩。

同时，大部分新能源汽车车主的出行需求都是城市内出行。城市内出行里程数一般都在几十公里，因此充电频率不高，很多充电桩都处于闲置状态。“目前城市内充电桩平均社会利用率不到10%，高速公路充电桩平均社会利用率更低，可能都不到1%。”中国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促进联盟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换电分会

副秘书长王宇表示，充电桩建设成本高，且存在“充电难”问题。一方面，充电桩建设成本高，且存在“充电难”问题。另一方面，充电桩建设成本高，且存在“充电难”问题。

城市充电桩平均社会利用率不到一成

通过合理布局、立体规划、创新技术让充电桩物尽其用

副秘书长全宗旗向记者表示。

以合理规划消弭供需矛盾

面临窘境的不仅是公共充电桩，“私人充电桩进小区难”近些年来也频频冲上微博热搜。比如，一些新小区以安全问题为由，拒绝新能源汽车车主安装充电桩；一些老旧小区没有固定停车位，在规划之初也没有考虑到新能源汽车的充电需求，导致无法安装充电桩。

根据中国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促进联盟的预测，2023年中国将新增340万台充电桩，但充电需求仍将超过681.2万台。“狂野生长”的充电桩，亟须合理规划布局，最大程度发挥不同类型充电桩的功效，才能避免资源浪费，消弭供需之间的矛盾“沟壑”。

“要根据不同场景下车辆对电能补充的不同需求，立体规划不同技术特点的充电桩。”刘永东告诉记者，采用直流感快充技术的充电桩功率较大，给新能源汽车充满电所需时间较短，因此它适合布局在高速公路服务区、商场等充电需求较为旺盛的地方，作为公共充电桩使用。针对家用新能源汽车、电动公交车、电动重卡等不同车辆的不同充电需求，也可以发展不同技术规格的公共充电桩，做到立体规划。而采取交流慢充技术的充电桩，虽然给新能源汽车充满电所需时间比直流感充时间长，但却十分契合家庭用车习惯，因此适宜布局在小区停车场等地，作为私人充电桩使用。

运用新技术破解老大难

此外，充电桩及基础设施的技术革新，也是破除充电难题，推动充电桩产业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手段之一。

“此前，随新能源汽车附赠的充电桩多为没有通信模块的‘笨桩’；后来，很多新能源汽车企业为车主提供了可加装通信模块的‘智能桩’。”全宗旗说，“加装通信模块后，私人充电桩可上网、变得像公共充电桩一样能出现在手机APP等各类平台上，这样私人充电桩的用户，便可将自家充电桩的空闲时间，开放给本小区或可进入小区的新能源车主付费使用。”

刘永东告诉记者，针对一些老旧小区电容负荷不足的问题，还可以采用有

2022年“陕西好商标”评价结果发布

“农高会”“西凤酒”等入选

本报讯（记者 樊春勤）近日，2022年“陕西好商标”评价结果发布会在西安举行。

据了解，在陕西省知识产权局指导下，陕西省品牌建设促进会联合陕西省知识产权保护协会组织开展了2022年“陕西好商标”评价工作。此次“陕西好商标”评价工作，包括企业自愿申报、各地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和行业主管部门推荐、信用核查、专家评审、社会公告等程序。经过评价，“农高会”“西凤酒”等60个商标为2022年度“陕西好商标”，“欧莉莎”等7个商标为2022年度“最具成长潜力商标”。

陕煤运销集团彬长分公司春节“不停运”

供应煤炭46.48万吨

本报讯（记者 樊春勤 □ 李军）春节期间，陕煤运销集团彬长分公司供应煤炭46.48万吨，同比增长30.42%。

为确保人民群众温暖过节，该公司在落实“保供应、保畅通”各项措施基础上，党员干部带头坚守岗位岗位，公司全体员工自觉遵守轮班值守制度，主动了解客户用能需求，及时掌握统销矿并生

“陕西好商标”评价活动的开展，是进一步提升商标品牌竞争力的、创新商标品牌建设的有效载体。连续两年开展的评价活动，组织严密、公平、公正，得到了社会的一致好评。

在发布会上，2023年“陕西好商标”申报工作和“知保链”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平台启动。

陕西省知识产权局机关处室及直属单位负责人，各地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分管领导，“陕西好商标”评审工作专家委员会委员以及荣获2022年“陕西好商标”的企业代表等200余人参加活动。

不确定性因素显著降低

今年造纸行业有望回暖

“2022年，在生产端，公司近年来与德国福伊特、芬兰维美德和安德里茨等世界一流制浆造纸机械供应商合作，造纸装备全面升级换代，提升工艺水平，扩大经营效应。在供应端，公司启动‘林浆纸一体化’战略，实现浆纸产能基本平衡的浆纸一体化企业，平顺Paper360杂志推出的全球造纸企业75强榜单中，我们位列第24位，连续多年跻身30强。预计2023年，随着运输通畅、纸浆下降、消费复苏等利好因素叠加，造纸业有望迎来经营业绩的边际改善。”

2023年基本面利好

总体来看，随着2023年疫情形势逐渐好转和消费领域多项刺激补贴政策出台，国内整体经济逐步复苏，受到疫情冲击的消费需求加快恢复，造纸和包装行业景气度呈现底部上升趋势。双碳政策和“禁塑令”的稳步推进有利于促进市场对纸包装需求的增长。2020年中国提出将力争在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和2022年8月1日，《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提出要进一步完善双碳“1+N”政策体系，确保推进碳达峰目标落实。另一方面，我国“禁塑令”的进

一步推行也加速了“以纸代塑”在消费领域场景的运用，推动国内市场对纸包装需求的持续增长。

此前，东方财富CHOICE终端显示，A股造纸印刷板块部分优质企业股价已率先上涨，表明市场投资者已关注到相关企业的基本面积极信号。其中，主营文化用纸的岳阳林纸1月份股价累计上涨15%，主营食品包装用纸的翔港科技1月份股价累计上涨超17%，晨鸣纸业1月份股价累计上涨超2%。

岳阳林纸工作人员向记者表示，“展望2023年，海运费用持续回调，国际纸浆巨头陆续扩产，国内纸浆期货各月份合约呈现明显近月远期倒挂，预计供应端成本将持续改善。叠加国内防疫政策优化调整，下游开学复课速度提升，工业企业特种纸需求增长，预计需求端备货积极性有明显改善。预计2023年全年，造纸行业表现将优于2022年。”

主营包装纸的山鹰国际也表达了对2023年的积极观点，认为国内疫情防控措施的优化、物流、快递及大件运输的速度回升，快递业领军企业还将增设网点，对包装纸的需求有一定刺激作用，预计2023年全年快递用包装纸行情应好于2022年。

行业趋势

分析人士指出，多种迹象表明行业已处于盈利底部，伴随市场需求的逐步恢复以及成本的理性回归，企业盈利有望实现修复。

同时，在行业格局持续优化的背景下，以晨鸣纸业为代表的拥有全产业链的头部企业，有望凭借技术、研发、技术、管理等优势在后疫情时代率先突围。

“2022年，在生产端，公司近年来与德国福伊特、芬兰维美德和安德里茨等世界一流制浆造纸机械供应商合作，造纸装备全面升级换代，提升工艺水平，扩大经营效应。在供应端，公司启动‘林浆纸一体化’战略，实现浆纸产能基本平衡的浆纸一体化企业，平顺Paper360杂志推出的全球造纸企业75强榜单中，我们位列第24位，连续多年跻身30强。预计2023年，随着运输通畅、纸浆下降、消费复苏等利好因素叠加，造纸业有望迎来经营业绩的边际改善。”

“2022年，在生产端，公司近年来与德国福伊特、芬兰维美德和安德里茨等世界一流制浆造纸机械供应商合作，造纸装备全面升级换代，提升工艺水平，扩大经营效应。在供应端，公司启动‘林浆纸一体化’战略，实现浆纸产能基本平衡的浆纸一体化企业，平顺Paper360杂志推出的全球造纸企业75强榜单中，我们位列第24位，连续多年跻身30强。预计2023年，随着运输通畅、纸浆下降、消费复苏等利好因素叠加，造纸业有望迎来经营业绩的边际改善。”

“2022年，在生产端，公司近年来与德国福伊特、芬兰维美德和安德里茨等世界一流制浆造纸机械供应商合作，造纸装备全面升级换代，提升工艺水平，扩大经营效应。在供应端，公司启动‘林浆纸一体化’战略，实现浆纸产能基本平衡的浆纸一体化企业，平顺Paper360杂志推出的全球造纸企业75强榜单中，我们位列第24位，连续多年跻身30强。预计2023年，随着运输通畅、纸浆下降、消费复苏等利好因素叠加，造纸业有望迎来经营业绩的边际改善。”

“2022年，在生产端，公司近年来与德国福伊特、芬兰维美德和安德里茨等世界一流制浆造纸机械供应商合作，造纸装备全面升级换代，提升工艺水平，扩大经营效应。在供应端，公司启动‘林浆纸一体化’战略，实现浆纸产能基本平衡的浆纸一体化企业，平顺Paper360杂志推出的全球造纸企业75强榜单中，我们位列第24位，连续多年跻身30强。预计2023年，随着运输通畅、纸浆下降、消费复苏等利好因素叠加，造纸业有望迎来经营业绩的边际改善。”

“2022年，在生产端，公司近年来与德国福伊特、芬兰维美德和安德里茨等世界一流制浆造纸机械供应商合作，造纸装备全面升级换代，提升工艺水平，扩大经营效应。在供应端，公司启动‘林浆纸一体化’战略，实现浆纸产能基本平衡的浆纸一体化企业，平顺Paper360杂志推出的全球造纸企业75强榜单中，我们位列第24位，连续多年跻身30强。预计2023年，随着运输通畅、纸浆下降、消费复苏等利好因素叠加，造纸业有望迎来经营业绩的边际改善。”

法院公告栏

徐贵州：本院受理原告梁光与徐贵州合伙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2022)黔232民初3804号，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朱天魁：本院受理原告准县众诚汽车维修部诉被告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逾期视为送达。逾期不上诉的，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王芳、岑云翠：本院受理原告谢礼庆诉被告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2022)黔232民初3228号和(2022)黔232民初3229号，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孔凡峰、周口市中原区中原区人民法院：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诉被告侵权纠纷一案，案号为(2022)陕0108民初106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送达起诉状副本，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孔凡峰、周口市中原区中原区人民法院：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诉被告侵权纠纷一案，案号为(2022)陕0108民初106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送达起诉状副本，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孔凡峰、周口市中原区中原区人民法院：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诉被告侵权纠纷一案，案号为(2022)陕0108民初106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送达起诉状副本，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孔凡峰、周口市中原区中原区人民法院：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诉被告侵权纠纷一案，案号为(2022)陕0108民初106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送达起诉状副本，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孔凡峰、周口市中原区中原区人民法院：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诉被告侵权纠纷一案，案号为(2022)陕0108民初106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送达起诉状副本，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孔凡峰、周口市中原区中原区人民法院：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诉被告侵权纠纷一案，案号为(2022)陕0108民初106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送达起诉状副本，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孔凡峰、周口市中原区中原区人民法院：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诉被告侵权纠纷一案，案号为(2022)陕0108民初106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送达起诉状副本，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孔凡峰、周口市中原区中原区人民法院：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诉被告侵权纠纷一案，案号为(2022)陕0108民初106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送达起诉状副本，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孔凡峰、周口市中原区中原区人民法院：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诉被告侵权纠纷一案，案号为(2022)陕0108民初106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送达起诉状副本，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孔凡峰、周口市中原区中原区人民法院：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诉被告侵权纠纷一案，案号为(2022)陕0108民初106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送达起诉状副本，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孔凡峰、周口市中原区中原区人民法院：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诉被告侵权纠纷一案，案号为(2022)陕0108民初106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送达起诉状副本，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孔凡峰、周口市中原区中原区人民法院：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诉被告侵权纠纷一案，案号为(2022)陕0108民初106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送达起诉状副本，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孔凡峰、周口市中原区中原区人民法院：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诉被告侵权纠纷一案，案号为(2022)陕0108民初106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送达起诉状副本，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孔凡峰、周口市中原区中原区人民法院：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诉被告侵权纠纷一案，案号为(2022)陕0108民初106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送达起诉状副本，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孔凡峰、周口市中原区中原区人民法院：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诉被告侵权纠纷一案，案号为(2022)陕0108民初106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送达起诉状副本，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孔凡峰、周口市中原区中原区人民法院：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诉被告侵权纠纷一案，案号为(2022)陕0108民初106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送达起诉状副本，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孔凡峰、周口市中原区中原区人民法院：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诉被告侵权纠纷一案，案号为(2022)陕0108民初106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送达起诉状副本，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孔凡峰、周口市中原区中原区人民法院：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诉被告侵权纠纷一案，案号为(2022)陕0108民初106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送达起诉状副本，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孔凡峰、周口市中原区中原区人民法院：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诉被告侵权纠纷一案，案号为(2022)陕0108民初106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送达起诉状副本，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